恒生信用卡签账及消费分期奖赏计划（「计划」）条款及细则

1. 优惠期为2026年9月25日至2026年11月24日（包括首尾两日）（「**优惠期**」）。
2. 本计划只适用于恒生信用卡之主卡持卡人（「**会员**」），惟不包括附属卡（包括独立额之附属卡）、人民币信用卡、公司卡、商务卡、e-shopping万事达卡、消费卡、美元Visa金卡及专享卡（「**合资格信用卡**」），并以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我们**」）之纪录为准。
3. 本计划不适用于「恒生信用卡签账及消费分期一一次性手续费计划」。
4. 受本条款及细则所限，于优惠期内符合以下条件之会员可获相应的 +FUN Dollars 或 yuu 积分（「**奖赏**」）：
   如会员成功申请并获批**还款期为12个月或以上的**「恒生信用卡签账及消费分期一个人化每月手续费计划」（「**签账分期计划**」），并于优惠期内以任何**合资格信用卡**完成**最少一宗港币5,000或以上之合资格交易**，即可获享最高 $1,200 +FUN Dollars／240,000 yuu 积分，详情请参阅下方之表格。

合资格签账分期计划金额（港币）	还款期	奖赏	还款期	奖赏	还款期	奖赏
5,000-19,999	12个月	$50 +FUN Dollars / 10,000 yuu 积分	24个月	$100 +FUN Dollars / 20,000 yuu 积分	36个月或以上	$150 +FUN Dollars / 30,000 yuu 积分
20,000-49,999		$200 +FUN Dollars / 40,000 yuu 积分		$300 +FUN Dollars / 60,000 yuu 积分		$500 +FUN Dollars / 60,000 yuu 积分
50,000或以上		$300 +FUN Dollars / 60,000 yuu 积分		$500 +FUN Dollars / 100,000 yuu 积分		$1,200 +FUN Dollars / 240,000 yuu 积分

「**合资格交易**」为指于优惠期内，使用合资格信用卡进行交易，并已记帐至合资格信用卡内，且属于以下任何一类别：

(i) 缴交保险费

透过合资格信用卡以零售签账方式于实体店或网上进行之保险类别交易至保险公司。

(ii) 电子产品

指于本地电子产品商户所作之合资格零售签账，但并不包括商户根据恒生之商户编号不时界定为非电子产品行业之正确商户编号或个别商户之收单银行所鉴定之商户编号为非有关行业之正确商户编号或其他未经许可之签账。

就 (i) 及 (ii)，恒生将根据 Visa或个别商户之收单银行的商户编号或交易类别厘定及全权酌情决定合资格零售签账及界定合资格商户编号。客户于进行签账交易前，恒生恕不负责澄清该项交易可否获享奖赏。恒生保留合资格签账的最终决定权。

5. 「合资格交易」不包括信用卡年费／手续费／财务费用／逾期费用、现金透支、商户分期、分期付款、结余转户、任何常行付款授权指示之交易、「八达通自动增值服务」自动增值金额（包括但不限于透过电子钱包或任何其他途径增值Smart Octopus）、购买及／或增值储值卡或电子钱包、购买／兑换赌场筹码、香港赛马会之任何收费或消费（包括入会费、年费、月费、养马费用或会所内之消费等）以及缴付以下账单：(a) 任何银行及信用卡服务；及(b) 与其他金融机构之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外币、汇票、旅行支票、存款及汇款，以及于Plus500、IG.com等交易平台之消费）。
   任何被发现为虚假或最后被取消／退回之交易退款之交易，均视为不合资格交易及不符合本计划资格，且不会获取奖赏。
   我们保留不时修订合资格交易定义之权利。
6. 每位会员于优惠期内，只可享(4) 之奖赏一次。优惠期内每位会员可获之最高奖赏相等于 $1,200 +FUN Dollars／240,000 yuu 积分。如会员于优惠期内透过一张或多张信用卡成功申请并获批多于一笔签账分期计划，会员只可就签账分期计划当中获享最高奖赏。
7. 会员就本计划获享 +FUN Dollars或yuu 积分将视乎其所持合资格信用卡类别而定。奖赏类别将按获批金额最高之签账分期计划所属合资格信用卡而定。如有相同获批金额，则以还款期最长者为准。如该信用卡为恒生enJoy卡（「enJoy卡」），奖赏将为yuu积分；如该信用卡为其他恒生信用卡，奖赏将为+FUN Dollars。
8. 受本条款及细则所限，奖赏将于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以一次过形式自动存入合资格信用卡户口（以我们的纪录为准）。
   该户口当时必须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方可获奖赏。
9. 我们保留随时更改或转换 +FUN Dollars ／ yuu 积分为同等价值／金额／兑换率之奖赏（包括但不限于积分或现金回赠）予合资格客户之权利，毋须另行通知。奖赏形式由我们全权决定。
10. 本计划适用于所有签账分期计划之申请渠道。
11. 有关签账分期计划之合资格交易及其他条件，请参阅「恒生信用卡签账分期一个人化每月手续费计划条款及细则」。
12. 如会员在获取奖赏后，提前偿还合资格签账分期或取消合资格签账分期，我们保留权利于会员的信用卡户口扣除在优惠期内透过本计划申请合资格签账分期而获享之全数奖赏或其港币等值金额。
13. 透过本计划所获得之+FUN Dollars／yuu 积分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可转让或兑换现金。
14. 我们保留随时及不时暂停、更改或终止本计划及有关奖赏及修改各项条款及细则之权利，无须事先通知。我们对本推广及有关我们之所有事宜均有最终决定权。
15. 适用于enJoy卡用户：使用yuu 积分须受恒生enJoy 卡奖赏计划的章则及条款约束。
    适用于其他卡用户：使用 +FUN Dollars 须受恒生信用卡会员奖赏计划条款及细则约束。
16. 信用卡户口使用须受相关恒生信用卡会员合约约束，并须按其内容诠释。倘本条款及细则与恒生信用卡会员合约有任何歧异，就此计划而言将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
17.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18.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19. 除会员及我们（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0.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本为准。

本条款及细则适用于2026年9月25日或之后提交之申请。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恒生銀行
HANG SENG BANK

汇丰集团成员